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5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二、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1月21日 13:30分  
 召开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21日  
 至2026年1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所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中介机构证券服务无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议案名称	股 东 类 型
序号		A股股东
1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及上市时间	√
2.03	发行方式	√
2.04	发行规模	√
2.05	定价方式	√
2.06	发行对象	√
2.07	发售原则	√
2.08	中介机构选聘	√
2.09	上市地点	√
2.10	承销方式	√
2.11	筹集成本分析	√
2.12	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
3	关于公司增发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的主承销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聘请独立董事务虚并承担其津贴的议案	√
8	发行H股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1	关于增选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2	关于增选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1	《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
13.02	《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
13.0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
14.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14.0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
14.02	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
14.03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
15	关于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
16	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

1、议案1-6已披露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5年12月2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  
 2、特别决议议案:1-6、9-13  
 3、涉及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5、涉及优先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本次投票保险及关联的公司股东。  
 5、应逐项表决议案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门户网站(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事先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种类别普通股和同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种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别优先股均已投票表决。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种类别普通股和同种优先股均视为有效表决权,以合并后的表决权数量确定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四)股东对同一议案有表决权未完全行使的,视为弃权。  
 (五)会议出席对象  
 1. 会议召集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持有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聘请的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5、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被委托人、受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以上文件报送以 2026年1月20日上午11:00时以前收到为准。  
 登记时间:2026年1月20日上午9:30至17:00,下午14:00至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4、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携带、食宿费自理。  
 1.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2.联系人:陈学谦  
 联系电话:0519-85122303  
 3.联系人:陈学谦  
 联系电话:0519-85179590-2303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股份类别	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603179	新泉股份	603179
H股			83201/1/4

(二)公司聘请的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5、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被委托人、受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以上文件报送以 2026年1月20日上午11:00时以前收到为准。  
 登记时间:2026年1月20日上午9:30至17:00,下午14:00至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4、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携带、食宿费自理。  
 1.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2.联系人:陈学谦  
 联系电话:0519-85122303  
 3.联系人:陈学谦  
 联系电话:0519-85179590-2303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一、被委托人:本人  
 二、委托人:本人  
 三、委托事项:本人  
 四、委托期限:自  
 五、其他事项  
 (一)本人授权委托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被委托人、受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以上文件报送以 2026年1月20日上午11:00时以前收到为准。  
 登记时间:2026年1月20日上午9:30至17:00,下午14:00至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4、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携带、食宿费自理。  
 1.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2.联系人:陈学谦  
 联系电话:0519-85122303  
 3.联系人:陈学谦  
 联系电话:0519-85179590-2303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一、被委托人:本人  
 二、委托人:本人  
 三、委托事项:本人  
 四、委托期限:自  
 五、其他事项  
 (一)本人授权委托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被委托人、受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以上文件报送以 2026年1月20日上午11:00时以前收到为准。  
 登记时间:2026年1月20日上午9:30至17:00,下午14:00至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4、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携带、食宿费自理。  
 1.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公司办公楼四楼投资管理部。  
 2.联系人:陈学谦  
 联系电话:0519-85122303  
 3.联系人:陈学谦  
 联系电话:0519-85179590-2303  
 特此公告。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上市方案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及上市时间				
2.03	发行方式				
2.04	发行规模				
2.05	定价方式				
2.06	发行对象				
2.07	发售原则				
2.08	中介机构选聘				
2.09	上市地点				
2.10	承销方式				
2.11	筹集成本分析				
2.12	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3	关于公司增发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的主承销机构的议案				
7	关于聘请独立董事务虚并承担其津贴的议案				
8	发行H股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1	关于增选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2	关于增选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01	《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13.02	《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13.0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14.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4.0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14.02	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14.03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草案)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				
15	关于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4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由公司以人民币出资100%。  
 ● 交易实施所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已达控股股东审议标准。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办理工商登记注册登记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

定性。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因受到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投资类别	投资对象	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是否质押
股权投资	上海新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泉”) 1.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2.出资方式:人民币 3.是否质押:否	1,000	人民币	否

本次发行方式为香港公开发行及国际配售,初始拟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公司根据《上市规则》及相关适用法律之规定,综合考虑承销商、整体协调人及相关中介机构意见,香港公开发售部分将根据获认购者的有效申请数目而动态调整获认购者的股份数目。配发基准将根据认购者在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有效申请的股份数目按照认购的倍率来计算,但仍会严格按照《上市规则》规定(或获豁免)的比例分配。在适当的情况下,配发基准亦将通过抽籤方式进行,以确保认购者不会就其已申请的认购人相同股份数目认购超过其所申请的股份数目。获配售认购者可能不会就其获配股份公开发售部分的比例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法律之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可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法律之规定,调整获配售认购者的股份数目。国际配售部分由本次发行的承销商根据最终确定的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比例(经调整后,如适用)进行分配。国际配售部分的配对象和配售数量将根据上市事先充分考虑各种因素来决定,包括但不限于:认购者的数量、投资者的稳定性和财务状况、投资者的声誉、投资者的表现、投资者的下订单时间、订单的大小、价格的成熟度、路演参与的程度、对投资者后市行为的预计等。在国际配售分配中,原则上将优先考虑机构投资者(如有),机构投资者(如有)机构投资者。引入H股基石投资者的资金和具体配售比例,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当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在不涉及既成事实的股份要约或发行销售的任何公告或司法管辖权,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告,本募集资金授权人士(包括国际配售)亦未承诺或保证任何认购人认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如基石投资者及战略投资者(如有)除外)。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中介机构选聘  
 本次发行上市聘请的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保荐人、保荐人兼整体协调人、承销团成員(包括联席牵头主承销商)、承销团副成员、承销团经办人、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公司境内法律顾问、承销团境内法律顾问、承销团境内审计师、内控顾问、行业顾问、印刷商、承销团国际顾问、公司秘书、承销团公关公司、路演公司、收款银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及其他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中介机构,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选聘本次发行上市聘请的中介机构并与其最终签署相关委托授权协议合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上市地点  
 本次公开发行发行的H股(以普通形式)将在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整体协调人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承销。具体承销方式由董事会及授权其他相关人员根据当时市场状况及实际情况并经与外部监管机构沟通后审慎决策。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筹集成本分析  
 本次发行上市的筹集成本包括保荐人费用、承销费用、公司境内外律师费用、承销团境内外律师费用、审计师费用、内控顾问费用、发行顾问费用、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费用、承销团国际印刷商费用、国际顾问费用、上市费用、合规顾问费用、公司秘书费用、路演费用、收款银行费用及其他与上市费用相关的所有,具体费用金额由董事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中介机构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本次发行涉及的募集资金用途、承销方式等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本次发行上市方案实施情况、市场环境、政策调整及监管机构的意见等方面进行进一步确认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募集资金使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发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需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计划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扩大生产规模、增加研发投入、加强市场推广及补充营运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将根据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的主承销机构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取得本人同意后,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增选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上市方案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取得本人同意后,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增选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及其委托的承销商(或其代表)决定的日期,向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及配售H股股票并在联交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待符合监管规定的相关程序完成后,方可启动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对本次发行的上市的有关备案或审核批准,公司将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及H股招股说明书文件所载条款及条件,在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